

江苏苏州吴山岭明刘德贞墓发掘简报^{*1}

苏州市考古研究所

【内容提要】：2011年4月，苏州市吴中区吴山岭公墓三区发掘一座明代单室券顶砖室墓。墓葬已遭破坏，出土器物较少，但仍存有墓志。墓志记载了墓主刘德贞的生平，据墓志可知墓主卒于洪武三年（1370年）。明代早期纪年墓的发现，为苏州地区明代墓葬形制及苏州地方史志等的研究提供了新的资料。

【关键词】：苏州 明代 墓葬 墓志 刘德贞

【中图分类号】：K871.45；K878.8 【文献标识码】：A

为配合基本建设，苏州市考古研究所于2011年4月对苏州市吴中区吴山岭公墓三区一座古代墓葬进行了抢救性发掘，确认该墓为明代早期墓葬，墓主为刘德贞（图一）。现将发掘情况简报如下。

一、墓葬结构

吴山岭明刘德贞墓为砖室墓（编号2011SWM1，以下简称M1），单室券顶（图二），方向60°。由于基建施工，墓门已直接暴露于断崖上，墓道无存。封门墙砌于拱门内，系用条砖平砌封堵，墙体上部因扰动而遭破坏，残高约85厘米。主墓室保存较好，墓室为长方形，内长250、宽128、高120厘米。两壁以长方形砖错缝平砌18层以后向上起券，后壁以长方形砖错缝平砌至墓顶。券顶为一券一伏结构。墓底平铺地砖，用砖与壁砖相同。墓砖为长方形，青灰色，素面，长26、宽8、厚4.5厘米。葬具及尸骨皆已荡然无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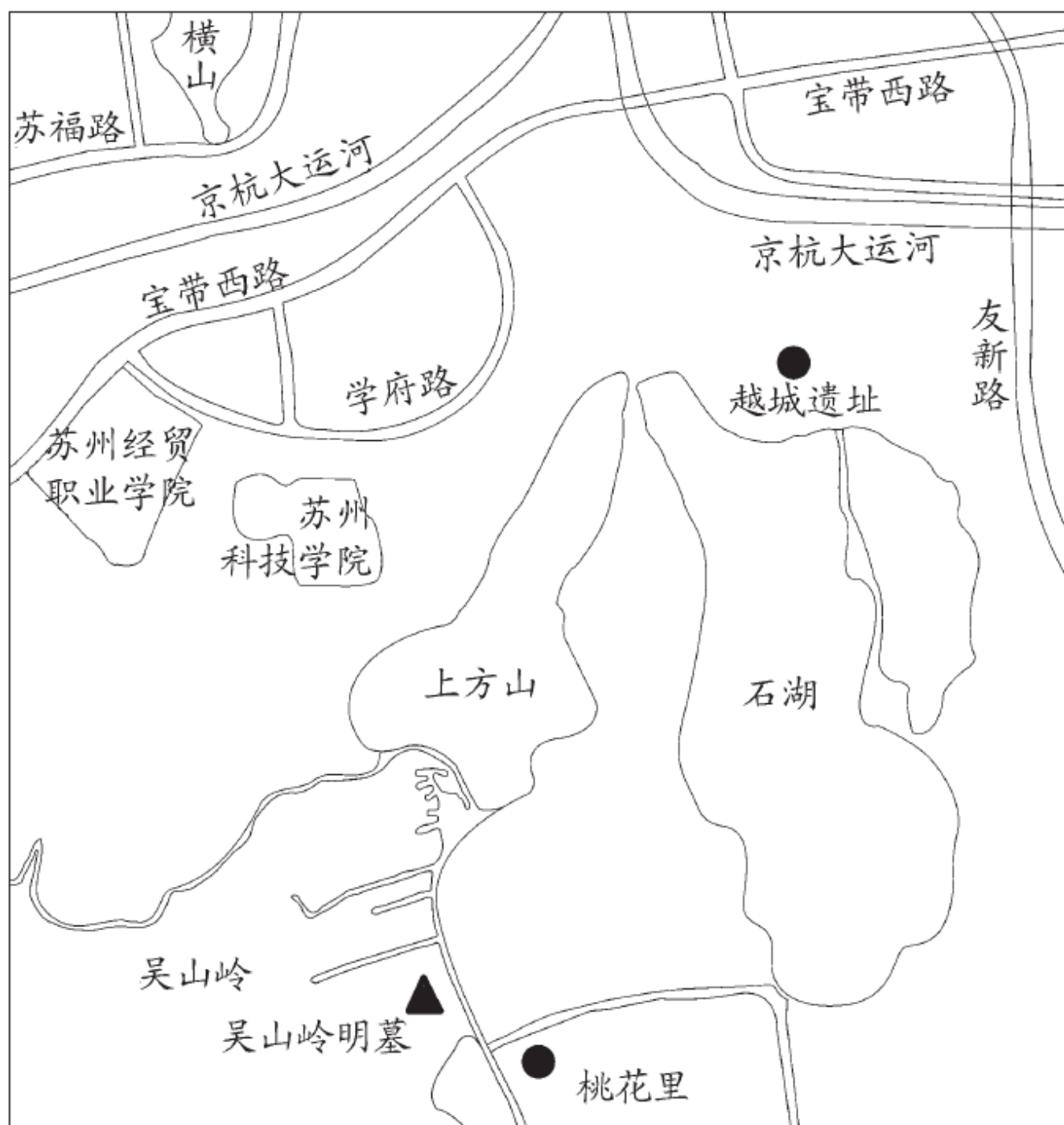
二、出土遗物

该墓墓道、墓门、葬具及尸骨皆已不存，虽墓室保存较好，但出土器物较少，仅有青瓷碗2件，墓志1合。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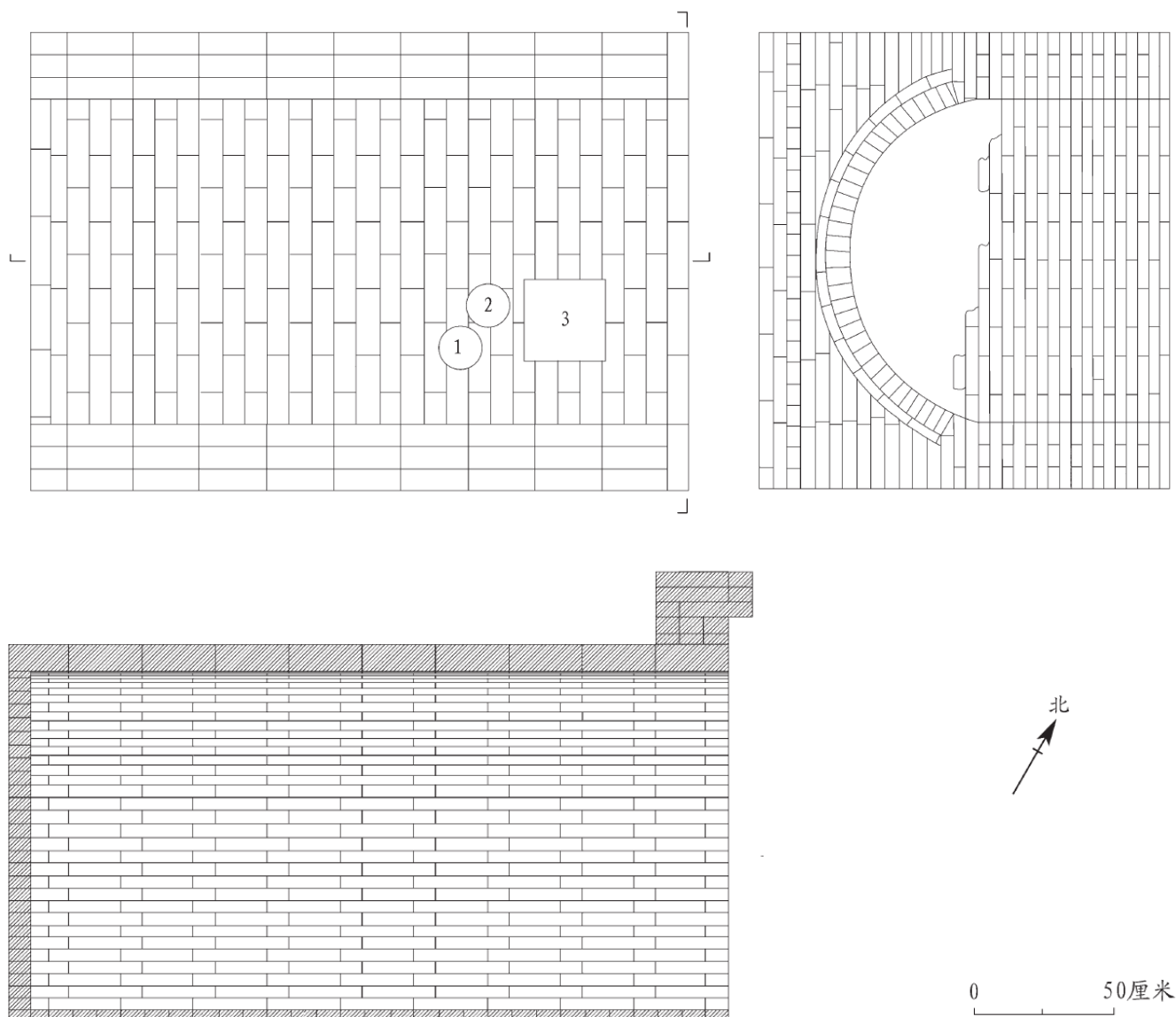
青瓷碗2件。器型一致。圆唇，敞口，斜弧腹，圈足。青釉泛黄，施釉不及底，器内满釉，釉质较差，釉面斑驳，多已剥落，露胎。M1：1，口径16.8、底径5.6、高5.9厘米（图三：1）。M1：2，口径16.8、底径5.8、高6.0厘米（图三：2）。

墓志1合。砖质，平面呈正方形。可分为上、下两合，尺寸近同，边长32厘米。上合为志盖，厚4厘米，下合志身厚3.5厘米，刻志文。志盖顶阴刻篆书3行8字：“故吴妇刘氏圻志铭”（图四）。志文阴刻楷书，共15行，满行16字，保存较好，仅个别字迹漫漶难辨（图五）。目前可见219字，录文如下（缺省处以口代替，/表示另行）：

¹收稿日期 2016-04-19



图一// 吴山岭明墓位置示意图



图二// 吴山岭明墓平、剖面图

1、2.青瓷碗 3.墓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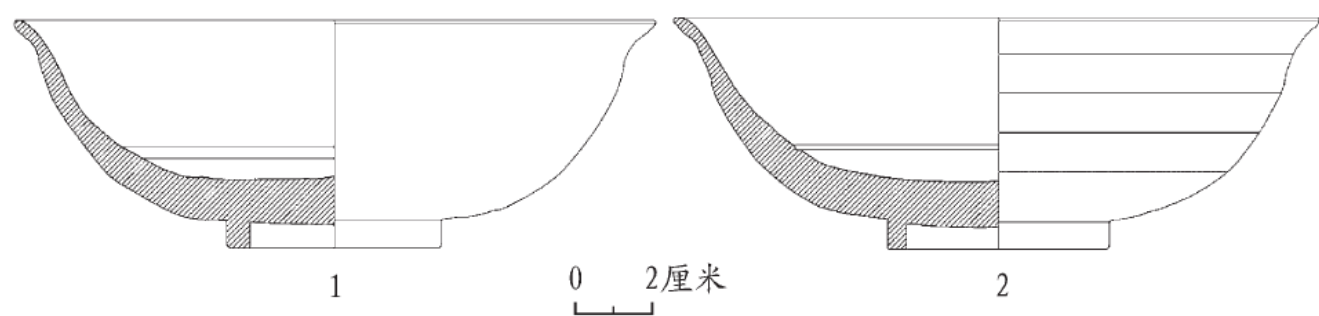
故吴氏妇刘氏圹志铭

吴郡提学彭城刘公时之女，讳德贞，嫁延/陵吴用之从子獬，为之配。幼通慧习礼容，/口乎有恭顺之美。长而妇事舅姑，以孝谨/闻；相夫子，以柔顺合；友娣姒，以忠爱结。纫/缝之劳，酒食之养，职之而不惰。凡里人之/有子妇者，教之妇道，必取法焉。一有不至，/则嚬之曰：“汝曷不为吴氏妇耶？其为人不/景慕乃尔？”其歿也，人莫不为之痛悼，惜有/其美而天不假之以年者，命也夫。洪武庚/戌八月丁丑卒，得年二十四，以九月廿一/日丁卯葬之吴县横山桃花坞之原。母氏/李，子福，孙方、母、替，郡人袁郁为之铭，曰：/柔德之恒，妇道孔明，垂之不朽，圹则有铭。/王季刻石。

三、志文释读

墓志志文大意为：墓主为苏州府提学官彭城人刘时的女儿刘德贞，德贞幼时即聪慧恭顺，年纪稍长则孝顺贤淑，成为乡里

妇人之典范。其歿，众人皆为之扼腕叹息。24 岁卒于明洪武庚戌年，即洪武三年（1370 年），可知其生于元至正七年（1347 年）。由其母李氏等亲眷及郡人袁郁等志其墓，王季书其志。



图三// M1 出土青瓷碗
1.M1:1 2.M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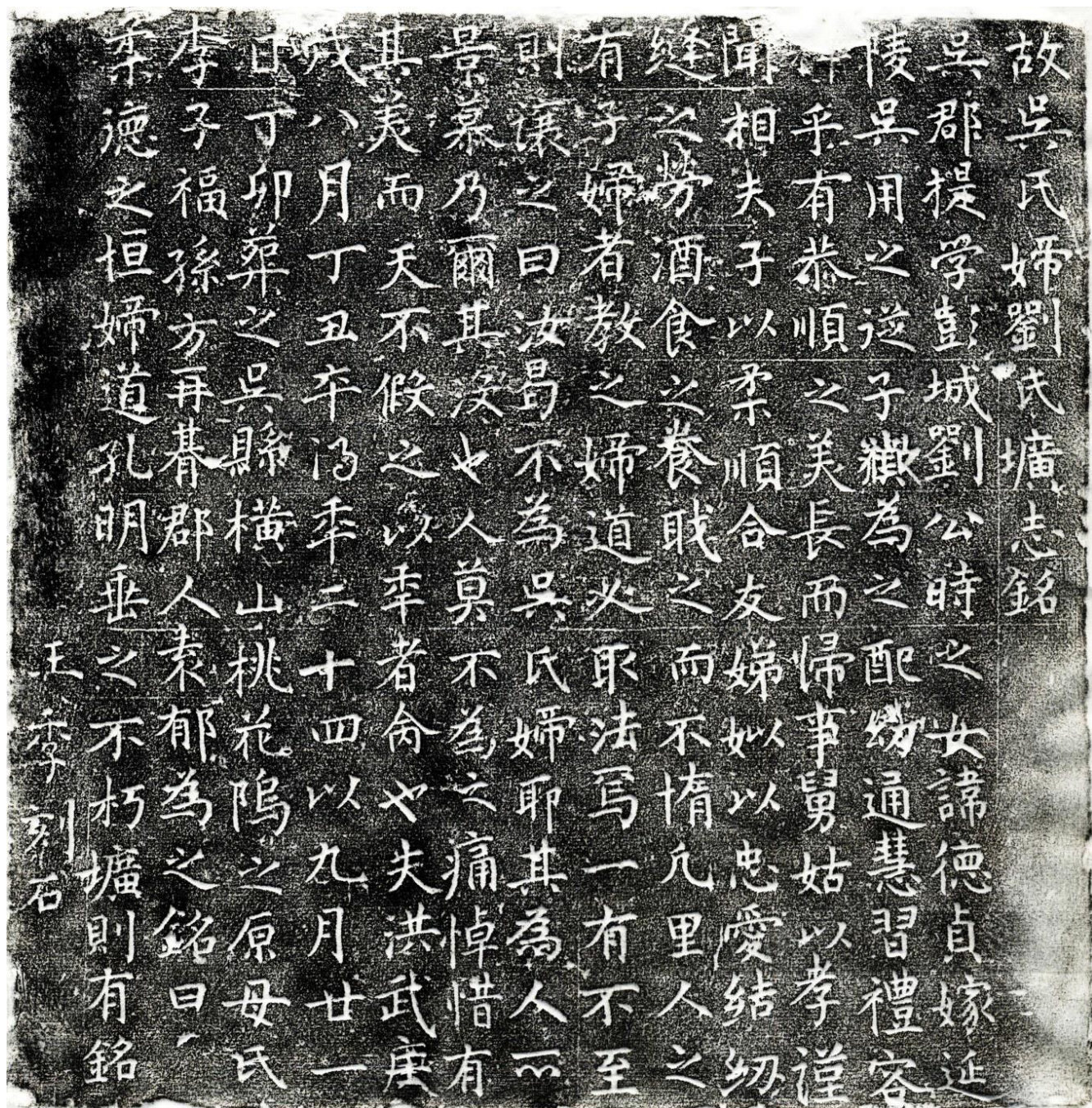
苏州，古称吴，隋开皇九年（589 年）废郡设州，始易名苏州，北宋政和三年（1113 年）升为平江府，朱元璋吴元年（1367 年）攻下平江后，复称苏州，改平江路为苏州府。志文中称吴郡，当为时人行文力求古雅之意。

《明史·选举志》载：“学校有二：曰国学，曰府、州、县学。”前者为中央所设国子监（初为国子学），后者为地方所设儒学。据《明太祖实录》卷四六“洪武二年冬十月辛卯”载，洪武二年（1369 年），诏命郡县设立学校，府学设教授一员，秩从九品，训导四员，生员四十人；州学设学正一员，训导三员，生员三十人；县学设教谕一员，训导二员，生员二十人，从此建立起一整套地方学官制度。明初府、州、县学官多来自监生、贡生及副榜举人^[1]等读书人，他们通文达艺，博闻多识，社会地位较高，经济地位亦有相应的保障，“教授月俸为五石，州学正为米二石五斗，县教谕及府、州、县各级训导月米二石”^[2]，可见学官们虽不能富甲一方，亦可衣食无忧，温饱小康。在较好的物质条件和文化教育的陶冶下，德贞聪慧恭顺，孝顺贤淑，成为乡里妇人之典范。其贤，引得乡人皆为之赞誉，其早歿，众人亦为之哀叹。

我国桃树种植，分布区域较广，故各地名曰桃花坞者，数量众多。江南才子唐寅的经典名句“桃花坞里桃花庵，桃花庵下桃花仙”，使苏州桃花坞名满天下。同治《苏州府志》载：“各旧志并无桃花坞，然唐宋时极为著名，尽多旧迹，今特增之。顾翰记云：宋太师章桢所构，多栽桃李，郡人游春于此。”唐寅笔下的桃花坞即是此处，今为苏州古城区西北部的桃花坞大街。



图四// 刘德贞墓志盖拓本



图五// 刘德贞墓志拓本

“塢”，从地形上看当为周围高中间凹的地方，地势较为平缓，便于桃树等植物的种植。“原”，同“塢”，是四周陡峭、顶上较为平坦的台状地形，较为崎岖复杂，人迹罕至，不太适合种植，却适合埋墓。据墓志所载，吴山岭刘德贞墓处于“桃花塢之原”，位于现在的苏州古城西南部的吴山岭，可以推断如今的吴山岭地区即为“桃花塢之原”，桃花塢不可能从其“塢”即如今的吴山岭，绵延数公里穿越苏州城区到如今的桃花塢大街，故“桃花塢之原”的“桃花塢”非“桃花塢大街”的“桃花塢”，“桃花塢之原”为今吴山岭墓区，而非如今的桃花塢大街。此认识与王稼句先生在《桃花塢里》文中所记相符：“苏州有三处桃花塢，一在太湖中洞庭西山，一在城外西南横山下，一在城内西北隅。”^[3]此外，吴山岭刘德贞墓附近现在仍有地名“桃花里”，故推测王先生文中的“横山”亦非现在的横山，而是如今的吴山岭。今天的吴山岭地区为苏州重要的墓葬集中区，

据宋代龚明之《中吴纪闻》卷四《著作王先生》载，“著作王先生……政和元年卒，葬吴县横山桃花坞”^[4]，这说明横山桃花坞即现在的吴山岭地区，由于其独特的地理条件，早在宋代很可能就已成为墓葬的集中区。

表一// 苏州明代墓葬一览表

墓葬	墓葬形制	时代	资料出处
常熟陆润夫妇合葬墓	两室并列浇浆墓	1518年(M1) 1508年(M2)	《东南文化》2004年第1期
吴县许裕甫墓	三室并列平顶浇浆墓	1610年	《文物》1977年第3期
虎丘王锡爵夫妇合葬墓	券顶双室砖室浇浆墓	1613年	《文物》1975年第3期
太仓施贞石夫妇合葬墓	两室并列砖砌浇浆墓	1631年(M1) 1627年(M2)	《文物》1987年第3期
虎丘明墓	三室并列平顶砖室墓	明代中晚期	《东南文化》1997年第1期
常熟城郊明墓	两室并列浇浆墓		《东南文化》1991年第6期
高新区大墩明墓	两室并列平顶砖室墓	明代晚期	《东南文化》2015年第5期

此外，据《元一统志》载，横山乡属吴县^[5]。洪武初年国家初定，其时各地区划尚处于初创阶段，州县所辖乡镇应仍沿用元朝辖区，故志文中“横山”当为吴县县郊横山乡。

再者，今苏州上方山及石湖北部略偏西有一横山，然洪武《苏州府志》苏州府境图中，“石湖”、“上方山”等地名皆有标注，未见“横山”，却见一“黄山”。参考如今横山、上方山及石湖的相对位置，今天之横山似即洪武《苏州府志》苏州府境图中之“黄山”。

四、结语

明代早期有明确纪年的墓葬多集中于南京、凤阳地区，多为高等级墓葬，较低等级的纪年墓鲜有发现，苏州吴山岭明刘德贞墓的发现则填补了该空白，是该时期纪年墓资料的重要发现。

吴山岭明刘德贞墓为明代早期砖券顶单室纪年墓，当为苏州地区明代早期较低等级墓葬的典型形制。吴山岭刘德贞墓与虎丘王锡爵墓^[6]、洞庭山许裕甫墓^[7]、虎丘明墓^[8]、高新区大墩明墓^[9]、常熟陆润墓^[10]、常熟城郊明墓^[11]及太仓施贞石墓^[12]等在形制上皆有不同。吴山岭刘德贞墓为普通券顶砖室墓，未施浇浆，其余诸墓多为浇浆墓。在顶部结构上，刘德贞墓与王锡爵墓相近，皆为券顶，其余诸墓多为平顶。在墓室数量上，刘德贞墓为单室，其他墓为双室或三室并列墓。在时间上，刘德贞墓为明代早期，在苏州已发现的明代墓葬中年代最早（表一）。

吴山岭明刘德贞墓的发掘，不仅丰富了苏州明代早期墓葬资料，而且对明代早期苏州地区的葬制、葬俗、古地名的演变及苏州地方史志的研究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1] 陈宝良：《明代学官制度探析》，《社会科学辑刊》1994年第3期。

[2] 清·全祖望：《明初学校贡举事宜记》，《鮑琦亭集·外编》卷二二。

[3] 王稼句：《采桑小集》，山东画报出版社2013年，第196页。

[4] 宋·龚明之：《中吴纪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101页。

[5] 元·李兰盼等：《元一统志》下册，中华书局1966年，第587-588页。

[6] 苏州市博物馆：《苏州虎丘王锡爵墓清理纪略》，《文物》1975年第3期。

[7] 南京博物院：《江苏吴县洞庭山发掘清理明许裕甫墓》，《文物》1977年第3期；苏华萍：《吴县洞庭山明墓出土的文征明书画》，《文物》1977年第3期。

[8] 苏州博物馆：《苏州虎丘明墓清理简报》，《东南文化》1997年第1期。

[9] 苏州市考古研究所：《江苏苏州高新区大墩土墩遗存抢救性考古发掘报告》，《东南文化》2015年第5期。

[10] 常熟市博物馆：《常熟市虞山明温州知府陆润夫妇合葬墓发掘简报》，《东南文化》2004年第1期。

[11] 杨新民：《常熟城郊发现明代墓葬》，《东南文化》1991年第6期。

[12] 吴聿明：《太仓南转村明墓及出土古籍》，《文物》1987年第3期。